

經文：林後 1:1-11

受安慰是人普遍的需要，我們要如何成為一個安慰人的人？

一．肯受神的安慰

1. 基督徒也要經練人生的無常。痛苦與喜樂並存於基督徒的生活裏是個事實。耶穌說「在世上你們有苦難」(約 16:33)。

2. 但神肯安慰，神能安慰。神肯：神的應許句句真實。祂曾應許「我不撇下你們為孤兒」(約 14:18)。祂已賜下聖靈在我們心裏作憑據，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(林後 1:22，羅 8:16)。祂等候向人施恩(賽 30:18)，人可以經驗發慈悲的神、愛我們的父，開恩賜給我們各樣、完全、永遠的安慰(林後 1:3，帖後 2:16)。

神能：我們所信的神是叫人復活的神。祂大有權柄、能力。祂的權能經由祂的慈愛(詩 119:76)、祂的話語(羅 15:4)，叫人心得安慰、生盼望，可以忍受所面臨的苦楚。

3. 人如何得安慰？心要歸向神：大衛於極大的痛苦中，晝夜不停地向神呼求，神卻默然不語。大衛能突破這樣的困境，是因他的心轉向「聖潔的神」(詩 22:3)。祂所作、所行的絕對美善，絕不與祂的本性相違。當人於患難中，心轉向神，則信心再次單純地被建立，聖靈會教導我們思想受苦的真利益(詩 119:71，75)。

將重擔交托給神：保羅肉體有一根刺，三次求過主，叫這刺離開。主回答：「我的恩典夠你用的，因為我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」(林後 12:9)。他信神所說的話，把患難的重力交給神，心得安慰，即便在黑暗的監獄裏仍享安息，在半夜裏禱告、唱詩、讚美神。獄卒全家因此歸主，大大榮耀了神。

二．肯施安慰

1. 肯回應神的心：神的心意，是要我們能用在患難中祂所賜我們的安慰去安慰人(林後 1:4)。彼得受主安慰，未失去信心(路 22:31-32,61-62)，就以為主受苦為福、為榮，並用從神領受的安慰去安慰暫時受苦的神的兒女(彼前 1:7,4:12-14)。不要扣留神的恩典！有時候我們所作的似乎是微乎其微的事，但人心卻因此得安慰，也必然蒙神紀念(太 10:42)。

2. 肯體貼人的需要：受過苦難的人，最能了解正在受患難之人的苦。「你用什麼量器量給人，也必用什麼量器量給你。」(太 7:1)，寧可多施與，多求別人的益處，寧可走第二里路，叫別人喜樂。如此，非但可經驗「施比受更為有福」，且不致後悔遺憾。讓我們為在患難中所蒙受的安慰向神感恩，更求主使用我們成為安慰人的器皿，滿足神的心！